

# 招标公告

## 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共富工坊厂房项目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共富工坊厂房项目已由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以2403-330382-04-01-352840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补助+业主自筹，项目业主为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招标人为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委托代理机构为温州市兴城工程造价审计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共富工坊厂房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11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090万元，建设规模：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共富工坊厂房项目，总建筑面积5486.68m<sup>2</sup>，地上4层，建筑高度20.05m，建设地点：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

2.2招标范围：土建、安装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约1100万元。

2.3施工总工期：300日历天。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格及建造师执业，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 其他：

3.9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0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9年7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4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5项目负责人的社会养老保险缴款单位（需提供社保部门的社会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出具的本项目开标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正常缴费的社会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证明材料）。项目管理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向招标人报备符合规定的项目管理人员，投标时不需要提供。

### 4. 招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4.2R不采用评定分离。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

5.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4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CA的投标人，请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企业注册及CA办理（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 址：乐清市淡溪镇陈坦村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3501171678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市兴城工程造价审计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 址：乐清市乐成街道鸣阳路250号

联 系 人：邵先生

电 话：0577-57115877

2024年9月24日